

 退休收入

AIA 延期年金計劃

AIA Deferred Annuity Plan (ADAP)

預早籌劃退休 年金收入更穩妥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是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委任的保險代理。此產品簡介由AIA發出並僅供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派發。

友扣稅
TAX DEDUCTIBLE



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
Qualifying Deferred
Annuity Policy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健康長久好生活

我們明白您期望能擁有 穩定及保證的退休年金 收入，以安享退休生活

AIA 延期年金計劃讓您 選擇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讓年金領取人（即受保人）於50歲、55歲、60歲、65歲或70歲開始收取保證成分高的年金入息，享受10年的定期年金收入。

穩定回報 安享退休

AIA 延期年金計劃是一份分紅保險計劃，在退休時提供保證現金價值、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您可以指定一位年金領取人⁺，即在年金期內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的人士。

此外，當保單生效滿1年後，我們會在以下情況，向您支付一筆過的非保證現金（如有），稱為「終期紅利」：

- i. 當您退保時；
- ii. 年金領取人即受保人（即保單內受保障的人士）在保單期滿前不幸身故而身故賠償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根據身故賠償計算）；或
- iii. 保單期滿時。

您亦可以選擇讓年金領取人於50歲、55歲、60歲、65歲或70歲（即年金款項開始年齡）開始收取每月年金款項，或者可選擇累積每月年金款項於您的保單計劃中賺取潛在利息收益，讓您於將來提取。如您未有選擇支付的形式，我們將會每月向年金領取人支付每月年金款項。您可更改支付的形式而毋須支付額外費用。

「每月年金款項」包括保證及非保證兩部分。於年金期內，當本計劃開始派發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時，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將隨之下降。而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亦將會按月派發至保單內。

我們會透過終期紅利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以分享此產品組別中的盈餘（如有）。詳情請參閱紅利理念。

⁺ 年金領取人必須為您本人或您的配偶方符合申請扣稅資格。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AIA」、「本公司」或「我們」是指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在投保本計劃時，您可選擇讓年金領取人以固定模式或遞增模式獲取保證每月年金款項：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	特點
固定模式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金額為不變的，讓年金領取人享受安定的退休生活。
遞增模式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金額將於每3年增加5%，有助對抗通脹。

下表假設年金領取人於投保時為45歲非吸煙男性，並每月收取每月年金款項，於期滿時最低至最高的內部回報率（IRR）。期滿時的內部回報率會隨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年金款項開始年齡、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及保費繳付方式而有所變動。

年金期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 [^]
10年	固定模式	55歲	0.25% - 1.12%	2.29% - 3.12%
		60歲	0.82% - 1.44%	2.53% - 3.12%
		65歲	1.13% - 1.61%	2.66% - 3.12%
		70歲	1.32% - 1.71%	2.74% - 3.12%
	遞增模式	55歲	0.27% - 1.13%	2.29% - 3.11%
		60歲	0.82% - 1.44%	2.52% - 3.11%
		65歲	1.14% - 1.61%	2.65% - 3.12%
		70歲	1.32% - 1.72%	2.75% - 3.13%

保證內部回報率之計算已包括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保證現金價值；而預期總內部回報率之計算則包括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保證現金價值及任何終期紅利。

此計劃設計為作長期持有，如於早年退保（或部分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總保費。如您於第一個保單年度完結時退保，每10,000美元年繳保費，您可收取已包括保證現金價值及任何非保證終期紅利的退保發還金額[^]如下表所示。於第一個保單年度完結時的退保發還金額會隨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而有所變動。

年金期	於第一個保單年度完結時退保，每10,000美元年繳保費的退保發還金額 [^]
10年	4,110美元至4,130美元 (年繳保費的41.1%至41.3%)

為讓您在需要時獲取額外資金彈性，您可於年金期開始之前在本計劃下申請保單貸款，此貸款額高達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如申請保單貸款，必須繳付利息，而息率由本公司全權決定。

[^] 在此所顯示的價值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現時的紅利率並不反映未來表現亦並非保證。業務過去及現有表現不應解讀成未來表現的指標。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任何終期紅利之確實支付金額於保單期內或會變更，其金額由AIA全權決定，有可能高於或低於以上所示。以上顯示的價值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5年保費繳付期

AIA延期年金計劃以美元為保單貨幣，最低年繳保費為4,800美元，提供5年保費繳付期，而保費於保費繳付期內保證維持不變。

自選年金安排 輕鬆投入退休生活

AIA延期年金計劃提供10年年金期，助您安享退休生活。

您須於投保時選擇 **①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及 **②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詳見下表）。

為讓您有更靈活的安排，您可選擇於以下期間更改每個選項各一次：

- i. 由第二個保單年度終結時或年金領取人49歲（以較後者為準），至
- ii. 如更改年金款項開始年齡，您須於原定與更新後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30日前申請；如更改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您須於您已選擇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30日前申請。

隨後之所有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保證現金價值及任何終期紅利，將會根據您選擇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及/ 或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作出調整。

保費繳付期	年金期	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	①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②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	保障年期
5年	10年	18歲至40歲	50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 • 遞增 	由保單繕發時至年金期完結
		18歲至45歲	55歲		
		18歲至50歲	60歲		
		18歲至55歲	65歲		
		18歲至60歲	70歲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的金額由您在投保時預先決定。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的金額在年金期期間可能有變動。

我們支付包括每月年金款項、退保發還金額、期滿時之保單價值及身故賠償前，將先扣除保單內所有未償還的欠款。

保單期滿 獲享回報

當保障年期完結時受保人仍然在生，我們將會一筆過向您派發任何累積的每月年金款項和應計利息（如您曾經選擇累積每月年金款項作為支付形式）及任何終期紅利。



世事難料 應未雨綢繆

若受保人不幸身故，我們會向您在保單內指定的受益人派發身故賠償。身故賠償將根據下表計算。

身故賠償	
若受保人於年金期開始之前身故	以下列較高者為準： i. 已付基本保費總和的110%；或 ii. 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任何終期紅利。
若受保人於年金期開始時或之後身故，但保單尚未期滿	以下列較高者為準： i. 已付基本保費總和的110%，減去任何已派發的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或 ii. 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任何終期紅利； 加上任何累積的每月年金款項及利息。

在上述任何情況下，我們會向受益人支付身故賠償前，將先扣除保單內所有未償還的欠款。



靈活安排 延續愛心

除一筆過形式支付外，您可於受保人在生時預先安排讓受益人於受保人身故後（須於年金期開始時或之後身故）繼續收取餘下未支付的每月年金款項，直至年金期完結為止。假如在受保人身故前，保單已累積任何每月年金款項，該總額及任何利息將會於受保人身故時一筆過支付予受益人。



投保簡易 夢想在握

根據我們當時的規則和規例，若每位受保人的總每年保費不超過指定的保費限額，該新申請則毋須健康審查。



不幸失業 亦可延繳保費

失業可能對您的財務規劃造成顯著打擊。因此，「失業延繳保費惠益」會繼續為受保人提供保障，以減輕您的財務負擔，助您面對人生難關。受限於條款及細則和我們的批准，在基本計劃的保費繳付期期間，如您作為保單持有人因被裁退而非自願性失業，您可申請「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申請獲批後，基本計劃及任何附加契約的保費繳付寬限期，將會由保費到期日後的31日延長至最多365日，讓您的財務安排更有彈性。您必須在非自願性失業起計30日內提交「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申請，每份保單只可申請此惠益一次，並須提交相關證明文件。



額外保障 讓您安心無憂

為了在逆境時也可給您支援，您可按需要於保單外選擇附加契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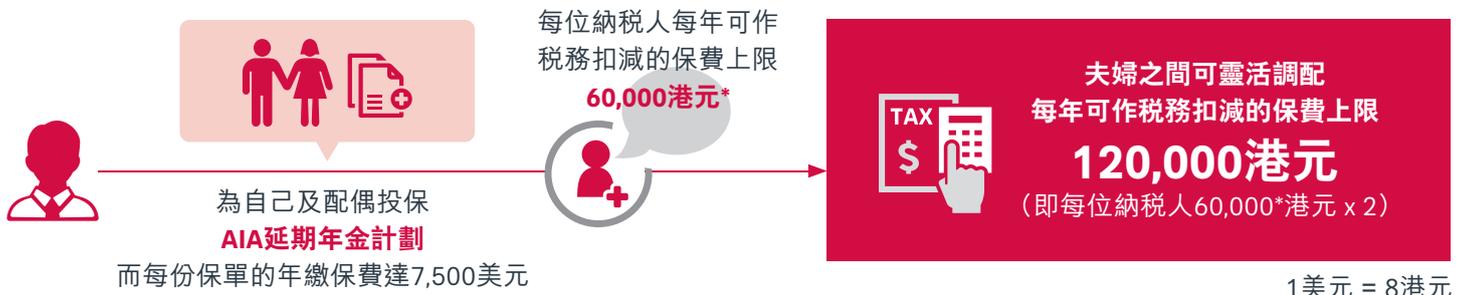
請注意所有附加契約將須額外繳付保費並受限於核保的決定及不保事項。但附加契約所繳付的保費並不能作稅務扣減之用。當AIA延期年金計劃終止，所有附加契約的保障亦會隨之被終止。



做足儲備 退休更有預算

AIA 延期年金計劃是一份獲保險業監管局核準的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您可以申請將所繳付之保費從年度應課稅收入中扣減。換言之，假如您是香港納稅人，您便可申請每位納稅人每年高達60,000港元*的稅務扣減，助您同時提早規劃，為退休生活累積財富。

下圖以您作為保單持有人並為您及您的配偶投保**AIA 延期年金計劃**為例，說明在此情況下可得的最高稅務扣減金額。



* 60,000港元是每位納稅人每年為合資格年金保費及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作稅務扣減的上限。

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案例

(以下個案及數字乃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部分每月年金款項並非保證。)

個案一：

Raymond及太太Karen希望能享受退休生活，因此，他們希望尋找一個提供穩定保證的年金收入及能支持他們退休生活開支的計劃。他們決定各自為自己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此計劃可申請稅務扣減，同時亦可選擇年金款項開始年齡，決定開始收取年金入息的時間，助他們實現個人目標。

保單1. Raymond為自己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

保單持有人、年金領取人及受保人：Raymond (45歲、非吸煙者)
職業：銷售經理

餘下的20,000港元保費
可調配給Karen
作稅務扣減#



10年年金期 (每月以現金收取每月年金款項)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5歲，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固定)
派發每月年金款項，即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
於保單期滿時 (75歲)，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101,292.00美元**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61%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2%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72,264.00美元，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29,028.00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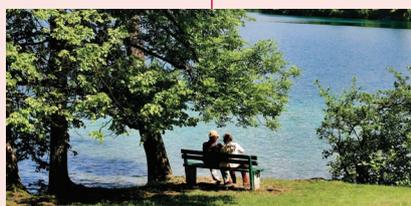
Raymond每年
可作稅務扣減的
保費上限為
60,000港元#

如Raymond需要資金應付財務需要，他可於保費繳付期完結後從保單中提取保證現金價值*，但這將減低未來保單價值及可收取的未來每月年金款項金額。



Raymond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

每年保費：10,000美元 (80,000港元)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5歲
年金期：10年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固定
保障年期：30年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年金期終結時，保單期滿

Raymond及Karen均為納稅人，
他們可靈活調配夫婦之間
每年可作稅務扣減的保費上限
120,000港元
(即每位納稅人60,000*港元 x 2)



保單2. Karen為自己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

保單持有人、
年金領取人及受保人： Karen (45歲、非吸煙者)
職業： 市務經理

Karen合共
可作稅務扣減的
保費上限為
60,000港元*

10年年金期 (每月以現金收取每月年金款項)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5歲，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固定)
派發每月年金款項，即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
於保單期滿時 (75歲)，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50,646.00美元**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61%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2%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36,132.00美元，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14,514.00美元)

如Karen需要資金應付財務需要，她可於保費繳付期完結後從保單中提取保證現金價值*，但這將減低未來保單價值及可收取的未來每月年金款項金額。

每月年金款項金額：

422.05美元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301.10美元，

◀ 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120.95美元)

每月年金款項的
保證成分至少為
60%*

5年保費繳付期
已繳總保費：
25,000美元

受保人 (Karen)
投保時的年齡

45歲

50歲

65歲

75歲



Karen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

每年保費：5,000美元 (40,000港元)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5歲
年金期：10年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固定
保障年期：30年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年金期終結時，保單期滿

-
- [^] 此個案內的金額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現時的紅利率並不反映未來表現亦並非保證。業務過去及現有表現不應解讀成未來表現的指標。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任何終期紅利之確實支付金額於保單期內或會變更，其金額由AIA全權決定，有可能高於或低於以上所示。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 * 如保單持有人提取全部保證現金價值或退保，此保單將會被終止。年金領取人（即受保人）將不再會收取任何每月年金款項。
- # 60,000港元是每位納稅人每年為合資格年金保費及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作稅務扣減的上限。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 + 每月年金款項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

請注意此產品之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狀況，並不表示您為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已繳付的保費可符合資格申領稅務扣減。此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狀況是基於產品的特性與及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並非您的個人事實情況而定。您必須同時符合稅務條例中列明的合資格條件，以及香港稅務局制定的指引，才可申請認領這些稅務扣減。在此提供的任何一般稅務資訊只僅供參考之用，您不應僅按此作出任何稅務決定。如有疑問，必需諮詢合資格的專業稅務顧問。請注意稅務法律、規定或詮釋可能會隨時更改，或會影響申領稅務扣減的合資格條件等任何有關稅務優惠的內容。對於未能適時知會您有關這些法律、規定或詮釋的更改，以及其對您所帶來的影響，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產品特點、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本產品簡介及保單契約。



個案二：

Joyce 希望及早準備豐盛退休生活。因此，她正尋找一個可以申請稅務扣減兼可讓她靈活規劃安穩退休生活的年金計劃，以配合自己不同時期的狀況。因此，她決定為自己投保 AIA 延期年金計劃。



保單持有人、年金領取人及受保人： Joyce (45歲，非吸煙者)
 職業： 大學教授
 總保費： 60,000 美元
 每年保費： 12,000 美元 (5年保費繳付期)
 年金期： 10年 (每月以現金收取每月年金款項)
 派發每月年金款項，即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

投保時選擇的年金選項：
 ①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5歲
 ②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固定

Joyce 每年可作稅務扣減的保費上限為：
60,000 港元[#]

保障年期：30年

於保單期滿時 (75歲)，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121,550.40 美元

(30年保障年期之每月年金款項的保證成分至少為60%⁺)

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61%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2%

45歲

55歲

65歲

Joyce 首次更改年金選項 —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熱愛教育工作的 Joyce，於 54 歲時正考慮是否作為教育顧問繼續發展她的事業並延遲退休，又或者提早退休去環遊世界各大學府。

AIA 延期年金計劃可以讓 Joyce 更改年金款項開始年齡一次。



**Joyce 可以選擇延遲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更新後的年金款項
開始年齡：70歲[△]



**Joyce 可以選擇提早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更新後的年金款項
開始年齡：55歲[△]

或者

45歲

55歲

80歲

年金選項更改生效[△]

保障年期：35年

於保單期滿時 (80歲)，
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141,768.00 美元

(35年保障年期之每月年金款項的保證成分至少為60%⁺)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71%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2%

非保證每月
年金款項總額[△]：
45,360.00 美元

保證每月
年金款項總額：
96,408.00 美元

45歲

55歲

65歲

年金選項更改生效[△]

保障年期：20年

於保單期滿時 (65歲)，
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89,352.00 美元

(20年保障年期之每月年金款項的保證成分至少為70%⁺)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12%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2%

非保證每月
年金款項總額[△]：
19,987.20 美元

保證每月
年金款項總額：
69,364.80 美元

[△] 就此個案，年金款項開始年齡的更改申請，可於 Joyce 49 歲至原定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30 日前 (即 Joyce 65 歲之前 30 日) 及欲更新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 30 日前 (即 Joyce **A** 70 歲 / **B** 55 歲之前 30 日) 提出。

Joyce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由65歲更改為70歲

對教育工作充滿熱誠的Joyce，最後決定作為教育顧問繼續發展她的事業。她選擇延遲退休並將年金款項開始年齡更改至70歲。

當Joyce 68歲時，她想透過每月年金款項以應付部分持續上升的生活開支，如保健費用。**AIA延期年金計劃**讓Joyce於年金款項開始年齡30日前（即Joyce 70歲之30日前），將她的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從固定模式更改一次至遞增模式。

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34,833.60 美元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86,716.80 美元

75歲

80歲

Joyce第二次更改年金選項 —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

當Joyce 68歲時，她決定將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從固定模式更改至遞增模式。



更新後的每月年金款項模式：遞增[△]

45歲

55歲

65歲

70歲

80歲

Joyce決定延遲退休。她所申請的延遲年金款項開始年齡至70歲生效。

Joyce成為教育顧問，繼續發展她的事業。

Joyce所申請的每月年金款項模式從固定模式更改至遞增模式生效[△]。

由Joyce 70歲始，她獲享遞增式每月年金款項，直至80歲。

於保單期滿時（80歲），共收取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142,354.08 美元

（35年保障年期之每月年金款項的保證成分至少為60%⁺）

期滿時的保證內部回報率：1.72%

期滿時的預期總內部回報率：3.13%

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45,548.64 美元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總額：
96,805.44 美元

[△] 就此個案，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的更改申請，可於Joyce 49歲至她已選擇的年金款項開始年齡30日前（即Joyce 70歲之前30日）提出。

-
- [^] 此個案內的金額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現時的紅利率並不反映未來表現亦並非保證。業務過去及現有表現不應解讀成未來表現的指標。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任何終期紅利之確實支付金額於保單期內或會變更，其金額由AIA全權決定，有可能高於或低於以上所示。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 [#] 60,000港元是每位納稅人每年為合資格年金保費及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作稅務扣減的上限。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 ^{*} 每月年金款項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

個案三：

Ken希望他摯愛的太太Gloria能安享退休生活，因此，他決定為太太投保AIA延期年金計劃。此計劃可以讓他申請稅務扣減之外，更可以配合Gloria不同時期的狀況，讓她靈活規劃安穩退休生活。



保單持有人： Ken (50歲，非吸煙者，會計師)
 年金領取人及受保人： Gloria (Ken的太太，45歲，非吸煙者，文員)
 總保費： 45,000美元
 每年保費： 9,000美元 (5年保費繳付期)
 年金期： 10年 (每月以現金收取每月年金款項)
 派發每月年金款項，即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
 投保時選擇的年金選項：
 ① 年金款項開始年齡：60歲
 ② 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遞增

Ken每年可作稅務扣減的保費上限為：
60,000港元[#]

當Gloria 58歲時，她希望重返校園以達成她獲得學士學位的夢想。經商討過後，Ken與Gloria決定更改每月年金款項遞增模式至固定模式，以穩定每月年金收入，支付部分學費。



-
- [^] 此個案內的金額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現時的紅利率並不反映未來表現亦並非保證。業務過去及現有表現不應解讀成未來表現的指標。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任何終期紅利之確實支付金額於保單期內或會變更，其金額由AIA全權決定，有可能高於或低於以上所示。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 [#] 60,000港元是每位納稅人每年為合資格年金保費及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作稅務扣減的上限。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
- ^{*} 每月年金款項乃根據現時的紅利率計算。

重要資料

此產品簡介並不包含保單的完整條款，並非及不構成保險契約的一部分，是為提供本產品主要特點概覽而設。本計劃的精確條款及條件列載於保單契約。有關此計劃條款的定義、契約條款及條件之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契約。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之範本，您可向AIA索取。此產品簡介應與包括本產品附加資料及重要考慮因素的說明文件（如有）及有關的市場推廣資料一併閱覽。此外，請詳閱相關的產品資料，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此產品簡介只於香港派發。

紅利理念

此分紅保險計劃讓我們與保單持有人分享該分紅保險計劃及其相關分紅保險計劃所賺取的利潤。此計劃專為長期持有保單人士而設。分紅保險計劃的保費將按我們的投資策略投資於一籃子不同資產。保單保障（包括於您的計劃中指定的保證及非保證保障，該等保障可能於身故或退保支付，以及我們為支付保單保證成分而收取的費用（如適用）及開支的費用將適當地從分紅保險計劃的保費或所投資的資產中扣除。我們致力確保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以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能得到公平的利潤分配。

可分盈餘指由我們釐定的可分配給保單持有人的利潤。與保單持有人分享的可分盈餘將基於您的計劃及類似計劃或類似的保單組別（由我們不時釐定，考慮因素包括保障特點、保單貨幣和保單繕發時期）所產生的利潤。可分盈餘或會以您的保單中指定的終期紅利及其他非保證保障收益的形式與保單持有人分享。

我們最少每年一次檢視及釐定將會派發予保單持有人的紅利。可分盈餘將取決於我們所投資的資產的投資表現以及我們需要為計劃支付的保障和開支的金額。因此，可分盈餘本質上是具不確定性的。然而，我們致力透過緩和機制，把所得的利潤及虧損攤分一段時間，以達致相對穩定的紅利派發。取決於可分盈餘、過往的經驗及/或展望是否與我們預期的不同，實際公佈的紅利或會與保險計劃資訊（例如保單銷售說明文件及保單預期價值一覽表）內所示的有所不同。如紅利與我們上一次通知所示的有所不同，這將於保單週年通知書上反映。

公司已成立一個委員會，在釐定紅利派發之金額時向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該委員會由友邦保險集團總部及香港分公司的不同監控職能或部門的成員所組成，包括公司的行政總裁辦公室、法律部、企業監理部、財務部、投資部及風險管理部等。該委員會的每位成員都將致力以小心謹慎，勤勉盡責的態度及適當的技能去履行其作為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委員會將善用每位成員的知

識、經驗和觀點，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負責的獨立決定和潛在利益衝突管理，以確保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待遇是公平的。實際紅利派發之金額會先由委任精算師建議，然後經此委員會審議決定，最後由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名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並擁有由董事會主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委任精算師就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的公平待遇管理所作出的書面聲明。

我們會考慮每個因素的過往經驗和未來展望，以釐定分紅保單的紅利。而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投資回報：包括相關資產（即我們以您的保費扣除保單保障和開支的費用後所投資的資產）所賺取的利息、股息及其市場價格的任何變動。視乎保險計劃所採用的資產分配，投資回報會因應利息收益（利息收入以及息率展望）的波動及各類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息差及違約風險、上市及私募股票價格、房地產價格以及外匯匯率（如保單貨幣與相關資產之貨幣不同）等的浮動上落而受影響。

理賠：包括保險計劃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任何其他保障利益的賠償。

退保：包括保單全數退保、部分退保及保單失效，以及它們對相關資產的相應影響。

支出費用：包括與保單直接有關的支出費用（例如：佣金、核保費、繕發及收取保費的支出費用）以及分配至保險計劃的間接開支（例如：一般行政費）。

個別分紅保險計劃容許保單持有人將他們的週年紅利、保證及非保證現金、保證及非保證入息、保證及非保證年金款項留在保單內累積滾存，以非保證利率賺取利息。在釐定有關非保證利率時，我們會考慮這些金額所投資的資產組合的回報表現，並將之與過往經驗及未來展望考慮在內。此資產組合與公司的其他投資分開，並可能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

如欲參考紅利理念及過往派發紅利資料，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https://www.aia.com.hk/zh-hk/dividend-philosophy-history.html>



投資理念、目標及策略

我們的投資理念是為了提供可持續的長遠回報，此理念與保險計劃的投資目標及公司的業務與財務目標一致。

我們上述的目標是為了達至長遠投資目標，同時減少投資回報波幅以持續履行保單責任。我們亦致力控制並分散風險，維持適當的資產流動性，並按負債狀況管理資產。

我們現時就此保險計劃的長期投資策略是按以下分配，投資在下列資產：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	75%至95%
增長型資產	5%至25%

上述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主要包括國家債券及企業債券，並大多數投資於美國及亞太區市場。增長型資產可包括上市股票、股票互惠基金、房地產、房地產基金、私募基金及私募信託基金等，並主要投資於美國、亞太區及歐洲市場。增長型資產一般比債券及固定收入資產具有更高的長期預期回報，但短期內波動可能較大。目標資產組合的分配或會因應不同的分紅保險計劃而有所不同。我們的投資策略是積極管理投資組合，即因應外在市場環境的變化及分紅業務之財務狀況靈活地調整資產組合，而調整資產組合的範圍可能較目標資產組合的範圍更寬闊。例如，當利率低落，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或會較小，而當利率較高，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會較大。當利率低落，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或會低於長期投資策略的指定水平，讓我們減少投資回報的波動，並保障我們於保險計劃下須支付保證保障之能力，然而，當利率較高，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或會高於長期投資策略的指定水平，讓我們有更大空間與保單持有人分享更多增長型資產的投資機會。

視乎投資目標，我們或會利用較多衍生工具（如透過預先投資部分或全部預期的未來保費收入）以管理投資風險及實行資產負債配對，例如，緩和利率變動的影響及允許更靈活的資產配置。

一般而言，我們的貨幣策略是將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的貨幣錯配減低。對於這些投資，我們現時的做法是致力將購入的資產與相關保單貨幣進行貨幣配對（例如將美元資產用於支持美元的保險計劃）。然而，視乎市場的供應及機會，債券或其他固定收入工具可能會以相關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投資，並且可能會利用貨幣掉期交易將貨幣風險減低。現時資產主要以美元貨幣進行投資。增長型資產可能會以相關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投資，而該貨幣選擇將根據我們的投資理念、投資目標及要求而定。

我們會將類似的分紅保險計劃一併投資以釐定回報，然後參考各分紅保險計劃之目標資產組合分配其回報。實際投資操作（例如地域分佈、貨幣分佈）將視乎購入資產時的市場時機而定，因而將可能與目標資產組合有所不同。

投資策略會根據市況及經濟展望而變動。如投資策略有重大變更，我們會知會保單持有人相關變更、變更原因及此對紅利的預期影響。

主要產品風險

1. 投資及提早退保風險

此計劃部分投資可能分配予增長型資產，而增長型資產之回報一般較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波幅較大，您應細閱本產品簡介披露之產品目標資產組合，此組合將影響產品之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終期紅利的派發。此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此計劃設計為作長期持有。如於早年退保（或部分退保；部分退保只可於保費繳付期完結後及保費到期時已全數繳交後發生），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2. 停止繳交保費風險

您應按所選的保費繳付時間表準時繳交保費。若您在保費繳付期完結前停止繳交保費，您可選擇退保，否則保費將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當貸款餘額多於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及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其利息並扣除保單內任何未償還的欠款的總和，保單將會終止同時您也會失去保障。保單的退保發還金額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如您減少或停止繳交保費，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會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3. 終止條件

您可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申請終止您的保單。如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在保單期滿前發生，我們將會終止您的保單，而您/ 受保人將失去保障：

- 受保人身故及
 - i. 身故賠償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或
 - ii. 身故賠償以保證每月年金款項及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方式每月支付，而所有應付的身故賠償金額已全數支付；

- 於保費到期日後31日（或「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的365日）內仍未繳交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現金價值；
- 支付任何基本計劃的賠償，而該賠償會觸發保單終止；或
- 未償還的欠款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若保費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未償還的欠款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及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其利息並扣除保單內任何未償還的欠款的總和。

4. 每月年金款項支付辦法

如您選擇以現金方式支付每月年金款項，即由年金領取人/ 受保人收取每月年金款項；如您選擇累積每月年金款項於保單計劃中，有關退保發還金額則將於退保時支付給您。您擁有絕對權利更改及選擇每月年金款項收取方式。在此兩種情況下，期滿時之保單價值（如有）皆會支付給您。

5. 信貸風險

我們為計劃承保，您須承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如果我們無法按保單的承諾履行財務責任，您可能損失已繳保費及利益。

6. 匯率及貨幣風險

若保險計劃的貨幣並非本地貨幣，您須承受匯率風險。匯率會不時波動，您可能因匯率之波動而損失部分的利益價值，而往後繳交的保費（如有）亦可能會比繳交的首次保費金額為高。您應留意匯率風險並決定是否承擔該風險。

7.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可能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如實際的通脹率高於預期，即使我們履行所有的合約責任，閣下收到的金額（以實際基礎計算）可能會較預期少。

「失業延繳保費惠益」註釋

您於非自願性失業前必須連續不少於24個月受僱於同一僱主，及合資格按香港僱傭或勞工法例追討遣散費。而且該就業不可是自僱、受僱於親屬（包括配偶、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子女或子孫）或以家庭僱傭身分受僱。「失業延繳保費惠益」將由我們批准申索時之未繳交保費的保費到期日起計，以365日為上限。您必須於我們要求下提供持續失業證明。如您在保單繕發日或生效日前（以較後者為準）獲知會將受到裁退，將不獲提供本保障。「失業延繳保費惠益」將會於下列日期終止，以較先者為準：

(i) 延長之寬限期完結後；(ii) 您於我們要求下未能提供持續失業證明；(iii) 更改保單持有人生效當日；

(iv) 基本計劃的保費繳付期完結後；(v) 於寬限期內有任何基本計劃及/ 或任何附加契約之索償當日，如於支付索償後繳費形式並未被更改至每月繳付；(vi) 在您繳交所有到期保費當日；或 (vii) 基本保單終止當日。

「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的申索必須於您非自願性失業的30日內遞交。每份保單僅能提出一次「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的申索，並須向我們提供相關證明。請注意於申請稅務扣減時，可扣除的款額須為已繳付合資格年金保費，延遲繳付保費可能會影響稅務扣減。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參閱香港稅務局網頁或聯絡稅務局以查詢稅務相關事項。您亦可向您的稅務及會計顧問徵詢稅務意見。「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的批核需受限於我們當時的規則和規例，我們對保單於延長寬限期時之處理有最終決定權。

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稅務定義

請注意此產品之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狀況，並不表示您為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已繳付的保費可符合資格申領稅務扣減。此合資格延期年金保單的狀況是基於產品的特性與及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並非您的個人事實情況而定。您必須同時符合稅務條例中列明的合資格條件，以及香港稅務局制定的指引，才可申請認領這些稅務扣減。

在此提供的任何一般稅務資訊只僅供參考之用，您不應僅按此作出任何稅務決定。如有疑問，必需諮詢合資格的專業稅務顧問。請注意稅務法律、規定或詮釋可能會隨時更改，或會影響申領稅務扣減的合資格條件等任何有關稅務優惠的內容。對於未能適時知會您有關這些法律、規定或詮釋的更改，以及其對您所帶來的影響，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更多資訊或可於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查詢。

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

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並非等同推薦或支持此計劃，亦不保證計劃的商業利益或表現。這不代表此計劃適合所有保單持有人，亦不代表適合任何特定保單持有人或一類保單持有人。此計劃已獲保險業監管局的認證，但此認證並不意味官方的推薦。保險業監管局對本計劃的產品簡介內容並不負上任何責任，對其準確度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計劃的產品簡介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自殺

若受保人於保單生效起計一年內自殺身亡，我們就此保單的賠償責任只限退還扣除所有未償還的欠款額後的已付保費（不包括利息）。

不得提出異議

除欺詐或欠交保費外，在受保人生存期間如此保單由保單生效日期起持續生效超過兩年後，我們不會就保單的有效性提出異議。此條文並不適用於任何提供意外、住院或殘廢保障的附加契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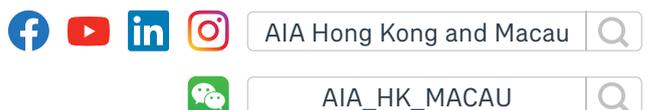
警告聲明

AIA 延期年金計劃是包含儲蓄成分的保險計劃。部分保費將付作保險及相關費用。若閣下不滿意保單，閣下有權在冷靜期內取消保單，並獲退還已繳付的所有保費及保費徵費。閣下須於冷靜期內（即由交付新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給保單持有人或其指定代表之日緊接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將已簽署的書面通知送達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客戶服務中心：香港北角電氣道183號友邦廣場12樓。冷靜期結束後，若閣下在期滿前取消保單，預計的總現金價值可能少於閣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注意事項：詳情請參閱附加重要事項以獲取更多資訊。

請即聯絡銀行的有關持牌職員或致電AIA客戶熱線瞭解詳情

香港  (852) 2232 8808
 aia.com.hk





注意事項：
此「附加重要事項」應與產品簡介一併閱讀。

附加重要事項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繕發及現行香港保單繳付的每筆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www.aia.com.hk/useful-information-ia-tc或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由2018年至2021年起的保費徵費率及年繳上限請參閱下表：

保費週年日	徵費率	最高徵費（港幣）
		長期業務
由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4%	\$40
由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6%	\$60
由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85%	\$85
由2021年4月1日起（包括該日）	0.1%	\$100

- 本產品是AIA繕發的人壽保險產品。此乃分紅保單。AIA對所發出保單的相關核保風險、財務責任及支援功能負責。
- 本計劃是含有儲蓄成份的保險計劃，部份保費會用以提供保證利益例如保證現金價值及/或身故賠償。適用的費用及收費（包括但不限於保險成本及保費費用）將從保單價值內扣除（如適用）。

此計劃是一項長期保險計劃，是專為持有至保單期滿而設。若您在鎖定期完結前終止保單（請參閱以下第15項），您可取回的金額可能大幅度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甚至損失全部已繳付保費。您應按保費繳付期繳交全部保費。
- AIA會在每個保單週年日後發送週年通知書給您。任何非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任何終期紅利及每月年金款項的積存息率為非保證，其金額在AIA的絕對酌情權下釐定，並可能等於零。任何所支付的終期紅利可能比說明文件內的預期金額或週年通知書內所列明的金額增加或減少。終期紅利並不會在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前公佈。
- 終期紅利並非保證，派發金額在我們絕對酌情權下釐定並可能等於零。任何終期紅利並不會永久附加於保單，其金額可能於以後公佈時增加或減少。
- 在AIA的酌情權下，AIA可能從此產品組別的利潤內以紅利的形式派發盈餘予保單持有人。我們致力確保保單持有人和AIA股東之間，能得到合理的分配；同時，我們也會確保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分配是公平的。
 - 保單持有人與AIA股東 — 任何利潤及虧損將按照既定之股東利潤基礎分配予保單持有人及AIA股東。該利潤分配基礎已反映於保單建議書內
 - 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 — 各保單的利潤會因應不同的保單組別而有所不同。例如，不同年份生效的保單會因不同的投資經驗，而導致紅利亦有所不同
- 未來的投資表現無法預測。為了緩和

附加重要事項

- 回報波幅，我們會把所得的利潤及虧損，透過保單較長的年期攤分而達至更穩定的紅利派發。如果「**AIA延期年金計劃**」的經驗在一段長時間內仍然維持不景（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理賠、退保及支出費用），將導致未來紅利之減少。
7. 現金提取將首先由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利息中扣除。若任何進一步的提取超過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利息的餘款，將被視作保單的部分退保（部分退保只可於保費繳付期完結（付清日期）後及保費到期時已全數繳交後發生）及可能導致基本金額減少。有關進一步的提取將從保證現金價值及於該退保時派發的任何終期紅利（由第1個保單年度終結及以後）中扣除。因此，其後相關的保證現金價值、任何每月年金款項、任何相關的終期紅利及繳付基本保單的保費總額將根據減少後之基本金額而調整。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利息可於保單完結時或之前的任何時間提取。
8. 本保單需符合AIA不時釐定的最低基本金額之要求。倘提取會使保單之基本金額減少至低於最低基本金額之要求，則不可作現金提取。
9. 保單所有保證及任何非保證成份及保障均受限於AIA的信貸風險，保障的支付及保單的表現乃AIA的責任。在最差情況下，你可能會失去全數已繳保費及保障金額。
- 保單保障並非任何銷售或分銷保單的保險代理或分銷商、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責任，同時一概並無作出關於AIA支付索償能力的任何聲明或保證。AIA自行負責其財務狀況及契約責任。保單持有人需就AIA不能履行保單財務義務的違約風險作出承擔。
10. 附加契約是指列明於保單契約內的「附加契約」。
11. 使用上述產品資料的人士應理解，AIA並無提供法律、會計或稅務意見。閣下應就有關閣下的情況獲取閣下個人稅務顧問的意見。
12. AIA是本保險計劃的核保人，並全權負責其保險計劃的所有批核、承保及賠償。所有保險申請以AIA的核保及接納為準。AIA保留批核任何保單申請的最終權利。AIA如拒絕接受保單申請，將會無息退還客戶所繳付實際保費及保費徵費款額。AIA對各別的保險計劃契約負起全部責任。
13. 若您的投保申請文件中遺漏任何事實或有關鍵性地不正確或不完整之處，AIA有權宣稱保單無效。
14. 閣下投保與否乃個人之獨立決定。
15. 有關於「鎖定期」的內容（如有）是指保證回本期，即說明文件上所列出之保證現金價值及累積保證每月年金款項（不包括利息）的總額首次大於或相等於已繳總保費之保單年度。「**AIA延期年金計劃**」的保證回本期受年金款項開始年齡、保證每月年金款項模式、保費繳付方式及受保人的投保時的年齡影響。請參閱說明文件以了解適用於您的「**AIA延期年金計劃**」保單的鎖定期。**提早退保或於鎖定期完結前退保所取回的金額可能會大幅度少於您所繳付的保費，即您可能會因此而承受損失。**
16. 若於保費到期日後31日（或「失業延繳保費惠益」的365日）內仍有逾期未付的保費，您可選擇退保，否則若屆時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其利息的總和足以支付逾期未付之保費加上任何未償還的欠款，則AIA會以自動貸款形式墊支該逾期未付之保費。
- 您亦可於年金期開始前申請保單貸款，貸款額為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的100%。如有保單貸款可供使用並獲取用，必須繳付利息，而息率由本公司不時釐定。貸款利息按日累算，並應於每個保單週年日償還。若貸款利息到期仍未償還，貸款額將

附加重要事項

因該未償還之利息而自動相應增加。在支付保單的任何賠償或利益前，將先行扣除任何未償還之貸款或保單欠款。假設此保單所欠AIA任何未償還之保單貸款（包括利息）超出此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此保單將被終止。若保費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包括利息）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任何累積每月年金款項及其利息的總和，此保單將被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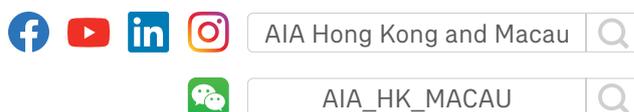
17. 「退保發還總額」/「總現金價值」所指為同一數值，此等詞彙將會交替應用。
18. 保單銷售說明文件/說明文件/建議書所指為同一份文件，此等詞彙將會交替應用。
19. 本計劃保單提供美元（USD）貨幣。有關美元匯率的任何變動將對以港元所規定保費及閣下的保障價值有直接影響。

任何涉及不同貨幣的交易所面對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可能出現重大影響貨幣匯價或流動性的政治及/或經濟狀況變動。保單持有人應注意可能存在的貨幣風險及決定是否承擔該風險。

20. 請直接向AIA提出有關本計畫的索償申請。您可致電AIA客戶熱線（852）2232 8808（香港）、瀏覽公司網頁www.aia.com.hk或親身蒞臨友邦客戶服務中心索取賠償申請表。有關本計畫的索償程序，請參閱保單契約。
21.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只限於分銷保險產品，而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對於所提供產品有關的任何事項概不負責（包括但不限於帳戶/保單更新事宜）。

請即聯絡銀行的有關持牌職員或致電AIA客戶熱線瞭解詳情

香港 📞 (852) 2232 8808
🌐 aia.com.hk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為保險代理之重要注意事項：

1.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保險業監管局登記為持牌保險代理機構，並獲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保險公司」）委任為持牌保險代理人。
2.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只限於分銷保險產品，而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對有關產品提供的任何事項概不負責。
3. 保險產品只是保險公司之產品和責任，而並非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責任。保險產品並非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或花旗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或任何本地政府機構的銀行存款或責任，亦非由其提供保證或承保。
4. 對於閣下與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因由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保險公司代理人身分銷售的任何保險產品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閣下可能與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適用的規則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閣下與保險公司直接解決。
5. 所有保險申請以保險公司的核保及接納為準。
6. 保險公司全權負責其保險計劃的所有批核、承保賠償及與保險產品有關的戶口更新。
7.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並無提供法律、會計或稅務意見。閣下應就有關閣下的情況獲取閣下個人專業顧問之意見。
8. 閣下應細閱所提供之有關產品資料並諮詢獨立意見（如有需要）。
9. 如欲獲得進一步保單詳情，請聯絡銀行的有關持牌職員或保險公司。

